

证券代码：688232

证券简称：新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3-004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3月31日以邮件及其他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洲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职，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利益和股东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并得到了有效的执行。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新点软件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整体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 2022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所作的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符合公司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的内外部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远发展规划，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并通过了董事会审议，审议议案内容及表决情况符合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了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新点软件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13 日